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 桃園市立文昌國民中學 函

地址：33043桃園市桃園區民生路729號  
承辦人：鄭曉徽  
電話：03-3552776#620  
電子信箱：ta530318@mail.wcjhs.tyc.edu.tw

受文者：鄭曉徽老師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1月30日

發文字號：文國教字第10500092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校承辦之「桃園市105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語文學習領域國中英語輔導小組輔導員專業成長暨團務會議」乙案，敬請轉知 貴校輔導員準時與會。

說明：

### 一、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05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 (三)桃園市105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 二、研習資訊：

- (一)時間：105年12月3日(六)13：30—17：30。
- (二)地點：桃園市立文昌國中仁愛樓2樓圖書館。
- (三)講題：紙筆評量實作。
- (四)講師：銘傳大學 張武昌教授。

三、敬請 貴校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得於六個月內於課務自理下核實補休半日，本案輔導團員所需之差旅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與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補助辦理之十二年國



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相關計畫下支  
應。

正本：東安國中、仁和國中、青溪國中、平興國中、同德國中、楊明國中、光明國中、  
文昌國中

副本：蘇佐璽校長、陳思嘉校長、張美珍校長、許綉敏老師、黃毓芬老師、高桂懷老師  
、房昇隆老師、李時欣主任、呂佳儒老師、鄭曉徽老師

